



輔仁大學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註冊須知



註冊須知目錄

1. 註冊事項	P3-4	8. 宿舍申請	P19
2. 重要日程	P5-6	9. 學生兵役	P20
3. 學籍確認(新生資料繳驗)	P7-8	10. 健康檢查	P21
4. 學雜分費	P9-10	11. 學生保險	P22
5. 休學/保留入學	P11	12. 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P23
6. 助學措施(學貸.減免.補助)	P12-15	13. 聯絡資訊	P24-25
7. 選課及抵免作業	P16-18		

115學年度第1學期開始上課日期及暑假服務時間

1. 開始上課日期：115年9月14日(星期一)。
2. 暑假作息時間：自115年6月29日至9月4日(週一至週四上午8時至下午4時30分)。
115年8月10日至8月14日為本校共休期間。
3. 自115年9月7日起恢復正常上班。
(日間部：上午8時至下午4時30分、進修部：下午3時至晚間10時)

※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115年9月11日(星期五)，新生一律參加。

1-1. 註冊事項

註冊期間 (115 / 08 / 03 ~ 115 / 10 / 13) ，請登入 [學生資訊平台](#) 右側選單 → 當學期註冊狀況，查閱註冊及檢核項目是否已完成。

辦理項目	必要事項	重要提醒
學籍確認	✓	請於註冊期間至【 學生資訊管理系統 】核對「學生基本資料」並點選【儲存】完成資料檢核/更新之學籍確認作業，以利申請校內各項文件。
各項費用繳納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以學號登入「台新學雜費入口網」下載繳費憑單，並於繳費截止日前完成繳費。繳費相關注意事項務必詳閱「學雜分費專區」。 學生須下載學雜費及各項費用繳費單。 依學則規定開學一個月後逾期未完成繳費註冊者，應予退學。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學校直接於學雜費繳費單上扣除減免金額。(日間部1萬7,500元整；進修部學分學雜費補助50%，上限至1萬7,500元整)，補助對象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國籍學生。 於修業年限內之學士班(含學士後學系)學生。 排除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申請教育部各類就學優待減免或其他政府各部會(如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有關就學費用減免者。 重考、轉學(系)、休學、退學或開除學籍，其後重讀、復學或再行入學所就讀之相當學期、年級已減免者。
就學優待減免/ 就學貸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申辦。 申請就學貸款者至台灣銀行辦理對保後，將相關資料繳送至生活輔導組。 同時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者，請務必先辦理減免，持減免後之繳費單再辦理就學貸款。
選課作業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修習學分數未達最低標準者即勒令休學，如休學年限已滿，即令退學處理。 『學生選課須知』請至本校選課資訊網查閱下載。

1-2. 註冊事項

註冊期間 (115 / 08 / 01 ~ 115 / 10 / 13) ，請登入 [學生資訊平台](#) 右側選單 → 當學期註冊狀況，查閱註冊及檢核項目是否已完成。

辦理項目	必要事項	重要提醒
新生/轉學生 繳驗學歷證明文件	✓	入學報到時應繳驗學歷證明文件。 依據本校學則第四條：「經招生錄取之新生及轉學生，應於本校規定期限內來校辦理入學報到手續，逾期無故未報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學生兵役		本學期 新生、轉學/系生、復學生及延修生 等男性同學，請至「 學生資訊管理系統 →兵役資料表」完成填寫及列印兵役資料表，並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兵役相關證明（已服役或免役者），送繳或郵寄至生活輔導組，最晚於開學後一週內補齊，逾期恐影響緩徵與儘後召集權益，請務必留意。
健康檢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學校衛生法規定，學生入學前應完成健康檢查。 2. 115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115 / 09 / 07 (一) ~ 115 / 09 / 13 (日) 。 3. 相關資訊可至醫務室衛生保健組-學生健康檢查網頁查詢。
學生保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校學生(含休學生)均須繳交，繳費單內均含團體保險費。 2. 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教育部不予補助，且需簽署切結書。
境外生報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到日期：僑陸生115 / 9 / 9、外籍生115 / 9 / 9 ~ 09 / 11 。 2. 僑生、陸生、派外子女、海外蒙藏生請於報到日至僑陸組(舒德樓4樓)辦公室辦理報到。 3. 外國籍學生請於報到日至國際學生中心 (耕莘樓A117室) 辦理報到。
UCAN 共通職能檢測		敬請配合教育部深耕計畫指標，於115 / 10 / 15(四)前填寫「 輔仁大學UCAN 共通職能檢測 」，以評估您目前的職能狀態，回饋系所改善課程方針。

2.重要日程

※本表時間採24小時制

日期	6/15	8/1 (新學期)	8/27	9/3	9/10	9/14 (上課日)	9/21	9/30
繳費		學雜費繳納						
選課作業	預選登記 (~6/22 16:00)		全人課程志 願選填 (~8/31 12:00)	網路初選 (~9/10 03:00)	校際選課(9/10~9/30)			
					網路加退選 (9/14~9/21 03:00)		越部選課 (9/22~9/24)	
					選課錯誤更正(9/21~9/30)			
學分抵免				學分抵免(~9/21)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註冊期間 (115 / 08 / 03 ~ 115 / 10 / 13) ，請登入學生資訊平台右側選單→當學期註冊狀況，查閱註冊及檢核項目是否已完成。 學雜費繳納：繳費截止日為115年8月31日，休、退學者依本校學生休、退學退費標準辦理退費。 就學優待減免/就學貸款(各身分別辦理時程請見6.助學措施(p.12~p.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學優待減免：舊生115 / 5 / 27 ~ 6 / 16；新生115 / 8 / 17 ~ 8 / 24；轉學生115 / 7 / 27 ~ 8 / 6 就學貸款：115 / 8 / 1 ~ 9 / 7 選課作業：詳細之選課時程及作業，請見選課篇(P.16)，並依每學期選課須知規定辦理。 全人教育課程詳細資訊 (申請英文免修、國文與英文能力分班測驗) ，請見全人教育課程篇(P.17) 學生兵役：115 / 9 / 18前完成辦理。 新生/轉學生學生證：於開學一週後統一發放。 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新生一律參加。 							

2.重要日程 - 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

部別/身分別	日間部	進修部
新生	115 / 09 / 11 (中美堂)	115 / 09 / 11(中美堂)
轉學生	115 / 9 / 30 (利瑪竇地下1樓國際會議廳)	依暑轉人數確認後，另行規劃辦理。
注意事項	<p>一、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報到須知、位置圖及師長叮嚀」</p> <p>(一)大學部(含二年制)日間部及進修部新生115年9月11日(星期五)08：30至16：30時止；另請新生提前出門至系所指定位置報到，參加為期一天的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p> <p>(二)日間部新進轉學生相關資源介紹暨座談會(他校轉入)規劃於115年9月3日(星期三)13：00至15：30時，在利瑪竇地下1樓國際會議廳辦理(本校內轉學生可免參加)；進修部新進轉學生依暑轉人數確認後，另行規劃辦理。</p> <p>(三)博、碩士(含碩專班)研究生及二年制在職班新生，由各院、系、所自行安排時間、地點實施輔導教育。</p> <p>(四)請假規定：凡因故無法參加新生開學典禮者，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首頁→重大慶典專區→新生開學典禮→填寫google表單請假，並檢附掃描請假證明→須於9月7日(星期一)前完成。 ※網頁連結http://life.dsa.fju.edu.tw/networkServices.jsp?labelID=2</p> <p>(五)服裝儀容：以保持端莊大方、富朝氣，適合學生身份為原則。</p> <p>(六)授課全程請依輔導員指導，按時參加各項課目及繳交資料，如有問題則適時向輔導員反應，請求協助。</p> <p>二、新生家長諮詢服務與家長校園導覽時間： 訂於115年9月12日(星期六)11：00至12：00時實施。</p> <p>三、校外租屋注意事項：本校生活輔導組，備有學校附近租賃房屋(雲端租屋生活網)之相關資料，歡迎同學參閱。※電話：(02)2905-2054 ※相關網址：https://house.nfu.edu.tw/</p> <p>四、校安中心緊急協助專線： 校安中心每天均有教官值班，同學在校內、外，如遇緊急事件，可請教官協助。 ※校安專線電話：(02)2902-3419、(02)2905-2885。</p>	

3-1. 學籍確認

- 請於註冊期間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核對「學生基本資料」並點選【儲存】完成資料檢核/更新之學籍確認作業，以利申請校內各項文件。

項目	自行確認	持相關證明至註冊組辦理
個人資料檢核 / 更新	<p>從未填寫本項資料者，請依序填寫完整；已填過者，請務必每學期檢視更新後，再按【確認】儲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動電話 2. 個人電子郵件 3. 英文姓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姓名 2. 生日 3. 身分證字號 4. 戶籍/通訊地址 5. 特種身分登記(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姓名係應依據護照上之英文姓名填寫，無護照者依據內政部規定填寫，以利申請校內相關文件（未填寫者無法申請英文文件）。 2. 建議應屆畢業生填寫個人常用電子信箱，以利校方於畢業時核發數位學位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更改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請備妥戶籍謄本至註冊組填單申請。 2. 更改戶籍地址，請備妥身分證件至註冊組填單申請。 3. 具原住民、身心障礙者等特種身分，請持相關證明文件至有關單位及註冊組登記。 4. 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請持有效居留證至註冊組辦理登錄。
修業資訊查詢	<p>查詢資訊包含：已在學學期數、已休學學期數等。</p> <p>查詢路徑：【學生資訊平台】→修業和休復學狀況查詢</p>	
在學證明申請	<p>登入學生資訊平台右側選單→當學期註冊狀況顯示為【已註冊】即可申辦新學期在學證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位在學證明：請登入學生資訊平台-選單-數位證明-下載數位在學證明 • 紙本在學證明：請至本校教務自動化機台投幣申請，立即取件。 	

3-2. 學籍確認—新生學歷資料繳驗

繳交時間

1. 日間部新生：登入「[學生資訊平台](#)」右側選單→個人檔案→學歷文件上傳，於註冊期間（115 / 10 / 13前）完成上傳繳交。
2. 各學制僑生、外籍新生：請於報到日115 / 09 / 09 ~ 09 / 10持經驗證完成之文件繳送至註冊組。
3. 經校內招生管道錄取新生及轉學生：依據各項招生管道報到說明文件，報到期間於招生資訊平台繳納應備資料。

應備文件

- 大學部新生應繳交：1.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2. 高中畢業證書 (未取得畢業證書者請繳交修業證書+歷年成績單)
- 持外國學校最高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含歷年成績單)：
 1. 應繳交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或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之學歷證明及歷年成績單資料。
 2. 本國生：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入出境證明書；**僑陸外生**：身分證明文件（護照、居留證）。
- 持大陸地區學歷文件(含歷年成績單)：
 1. 應繳交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且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委託之團體機構驗證，或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之學歷證明及歷年成績單文件。
 2. 本國生：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入出境證明書；**僑陸外生**：身分證明文件（護照、居留證）。

備註

- 二年制在職專班；運動績優單招；特殊選才；學士後各學系；轉學生；碩、博士班新生及進修學士班等新生，報到時已於招生資訊平台繳交學歷證件者，無須再繳交。
- 如有學歷資料繳驗疑問，請洽[教務處註冊組](#)。(日)：02-2905-3042 (進)：02-2905-2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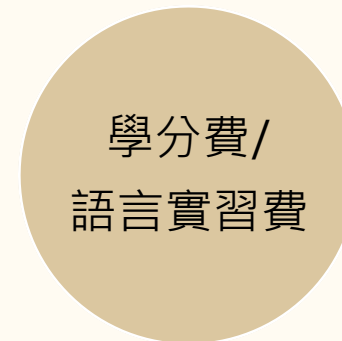
4-1. 學雜分費—繳費篇



繳費單



繳費截止日
115 / 08 / 31。



學分費/
語言實習費

115 / 08 / 01起，請以學號登入
「[台新學雜費入口網](#)」下載繳費憑
單（依憑單說明方式繳費）

請於**繳費截止日**前完成各項費用
繳費。

繳費期間：
115 / 11 / 03 (二) ~ 11 / 17 (二)。
(請自行以學號登入「[台新學雜費入口網](#)」確認是否需進行繳費。)

繳費單下載日	新生/轉學生	舊生
日間部	115/08/01起	115/08/01起
進修部	1. 新生、轉學生：115 / 08 / 01起 2. 甄審登記入學新生：依報到注意事項規定時間辦理	

※境外學生得於抵臺後下載列印繳費憑單至金融機構以新臺幣繳費。

※繳費注意事項

- (1) 相關繳費公告及注意事項請詳閱本校「[學雜分費專區](#)」。
- (2) 同學完成各項費用繳納，待「[台新學雜費入口網](#)」繳費狀態為**已銷帳**後，隔天會進行該項費用關卡註冊審核。
- (3) 學雜/學分費(含語言實習費)未繳清者，依輔仁大學學則第十條：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若有依規定應向學校繳納之學分費、實習費或其他費用尚未繳清者，次學期不得註冊；若為應屆畢業生，則暫不核發學位證書。
- (4) 學士班二年級以上選修、補修游泳課程學生應於上課前至積健樓游泳池繳費辦證。
- (5) 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請同學完成繳費後確認繳費狀態(已銷帳>即繳費成功，可列印收據存查)。

4-2. 學雜分費—退費篇

115年09月11日(五)(含)以前完成休退學者，學費、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退。

115年09月14日(一)~ 10月27日(二)(含)，完成休退學者，學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2/3。

115年10月28日(三)~12月08日(二)(含)，完成休退學者，學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1/3。

115年12月09日(三)(含)以後完成休退學者，不予退費。

※休/退學退費注意事項

- (1) 依本校學生休、退學退費標準辦理退費。
- (2) 因休、退學完成日期與退費金額密切相關，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退費標準請詳閱「[學雜分費專區](#)」之休、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公告。
- (3) 於繳費截止日前完成休退學者，無須繳納費用。

5. 休學/保留入學

休學申請

申辦時間：

115 / 08 / 01起至116 / 01 / 15。

※新生休學線上申請：115 / 08 / 01 ~ 09 / 11。

申辦方式：

舊生：休退學離校程序單至教務處註冊組索取或自[教務處網頁](#)下載。

新生：請登入[學生資訊平台](#)→右側選單「休學復學退學」→休學申請。

(新生於開始上課日後，請以休退學離校程序單辦理休學程序)

休退學退費標準：

休學退費標準請詳閱「[學雜分費專區](#)」之休、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公告說明。

保留入學資格

申請時間：

學期開始日 (115 / 08 / 01) 起至開始上課日 (115 / 09 / 14) 前。

※不包含開始上課日當天

申請方式：

申請書及應備證件等相關資訊請詳見[教務處](#)/教務資訊/表單下載/學籍。

申請對象：

因病或其他特別事故 (如服役、懷孕、育嬰及經濟困難) 無法於當學年度學期入學新生/
轉學生。

6-1. 助學措施—行政院減免學雜費篇

- 學生免提出申請，由學校直接在學雜費繳費單上扣除定額減免，補助對象須符合以下資格：
 - 具有學籍之本國籍學生。
 - 於修業年限內之學士班（含學士後學系）學生。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
行政院 減免學雜費金額	1萬7,500元	每學分之學分費費減免50%， 一學期減免上限至1萬7,500元
辦理注意事項	<p>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公告事項及相關資訊可至學務處生輔組-行政院減免學雜費網頁查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為落實教育平權、減輕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家庭經濟負擔，讓學生能更適性選擇校系，特訂定本要點。 2. 排除對象（不重複減免補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申請教育部各類就學優待減免或其他政府各部會（如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有關就學費用減免者。 2) 重考、轉學（系）、延修生、休學、退學或開除學籍，其後重讀、復學或再行入學所就讀之相當學期、年級已減免者。 3. 若重複請領上述類別者，繳費單上仍呈現扣除1.75萬元，請務必聯絡承辦人員修改繳費單後，再進行繳費，避免造成承辦人員將名單上傳至教育部平台時，勾稽比對後出現問題。 	
放棄行政院減免 辦理流程	<p>若其他政府部會補助金額（如人事行政局或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高於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要放棄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者办理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生、轉學新生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點選「放棄行政院定額減免補助」▶填寫線上申請表相關資料後送出，於二個工作日，承辦單位審核確認後，再以學號登入「台新學雜費入口網」下載全額繳費憑單。 2. 大學部舊生曾經到【學生資訊管理系統】填寫放棄切結者，就不須再登錄系統填寫，可直接下載全額繳費憑單。 3. 辦理校內就學優待減免者不用線上辦理放棄流程，承辦人員會直接於繳費單上扣除行政院減免學雜費的補助。 	

6-2. 助學措施—就學貸款篇

- 欲辦理「[就學貸款](#)」者，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申辦。請學生依以下身分別，於各截止日前至臺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並將相關資料繳交或寄回生活輔導組。

部別/身分別	日間部	進修部	
新生	115/9/7前	申請入學	115/8/17前
	(有申貸校內住宿費或有申辦就學優待減免者：115/9/11前)	甄審登記入學	115/9/7前
		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115/9/7前
舊生(含延修生)	115/9/7前	115/9/7前	
轉學生	115/9/7前	115/9/7前	
辦理注意事項	<p>就學貸款公告事項及相關資訊請至學務處生輔組-就學貸款網頁查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時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者，請務必先辦理減免。持減免後之繳費單再辦理就學貸款。 延修生：日間部延修生請於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用電腦桌機列印延修生貸款單(簽名後繳回生輔組)，以全額學雜費辦理就學貸款，俟選課確定後，如有溢貸金額，由學校於期末將溢貸金額退還臺灣銀行。欲利用線上申貸者請於115/9/7前與就貸承辦人聯繫02-29052231。 進修學士班延修生，請先聯繫2905-2248出納組登記欲修學分數，待繳費單更新完畢，即可按正常程序辦理。欲利用線上申貸者請於115/9/7前與就貸承辦人聯繫02-29052247。 轉學生：轉學生就貸屬新學程，學生及父母親需攜帶身分證、有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請準備2份，1份予銀行，1份交回學校)及學雜費繳費單至臺灣銀行任一分行臨櫃辦理對保，並於規定期限內將對保完成之相關資料交至生活輔導組。 辦理校內宿舍住宿費貸款者請先確認申請到宿舍床位並列印宿舍繳費單後，再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辦理校外住宿費貸款者需檢附租屋契約影本併就學貸款資料繳交至生活輔導組。 		
繳交資料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辦理線上申貸者，亦須列印繳交)。 有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正本或有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含學生及父、母親，已婚學生含其配偶，不同戶籍需個別檢附，記事欄不可省略)。 學生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多申貸書籍費、校外住宿費或生活費者檢附)。無郵局帳戶之學生可檢附學生本人其他金融機構存簿帳號影本，需自付匯款手續費。 宿舍繳費單(申貸校內住宿費者檢附)。 租屋契約影本(申貸校外住宿費者檢附)。 		

6-3. 助學措施—就學優待減免篇

- 欲辦理「[就學優待減免](#)」者，請務必先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填寫資料+列印申請書+親自簽名）。符合申請資格者，請學生依以下身分別，於各截止日前將申請書及應繳證件繳交或掛號寄回生活輔導組完成申辦。

部別/身分別	日間部	進修部	
舊生(含延修生)	115 / 5 / 27 ~ 6 / 16	115 / 5 / 27 ~ 6 / 16	
新生	115 / 8 / 17 ~ 8 / 24	申請入學 (含運動績優單獨招生)	115 / 7 / 27 ~ 8 / 6
		甄審登記入學	115 / 8 / 27 ~ 9 / 3
		學士後多元專長 培力課程	115 / 8 / 4 ~ 8 / 20
轉學生	115 / 7 / 27 ~ 8 / 6	115 / 7 / 27 ~ 8 / 6	
繳費單下載	以學號登入「 台新學雜費入口網 」下載繳費憑單，繳費截止日115年8月31日。 1. 舊生(含延修生)：115年8月1日起。 2. 新生：115年8月26日起。 3. 轉學生：115年8月10日起。		
辦理注意事項	就學優待減免公告事項及相關資訊請至學務處生輔組-就學優待減免網頁查詢。 1. 就學優待減免及行政院減免學雜費，二項均為政府的補助，僅能擇一辦理。 2. 請要辦理學雜費減免的學生務必在上述辦理時間內繳交減免相關文件，若因故無法在上述時間內辦理，請先聯繫生輔組承辦人員（日）2905-3173；（進）2905-3890。 3. 同時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者，請務必先辦理減免。因減免的學雜費金額要先扣除後，才能辦理就學貸款。		

6-4. 助學措施—補助篇

項目	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輔仁大學起飛學生學習輔導獎勵 (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補助)
	助學金(共同助學金)	生活助學金	
申請對象	<p>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且無下列情事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士班學生: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90萬元；碩博士班學生: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70萬元。 2.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逾新臺幣2萬元。 3.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超過新臺幣650萬元。 4.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低於60分(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p>本校在學學生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未滿25歲且無下列各款情事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休學者、延修生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 2.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低於60分(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3.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80萬元。 4.未請領本校清寒助學金者、未辦理銀行生活費貸款者、未請領低收入戶就學補助、原住民族學生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或其他相關政府補助者。 	<p>詳細深耕起飛學習獎勵金申請對象、規定及內容請參閱《輔仁大學協助起飛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辦法》及《深耕起飛 經典學習》網站，並加入《深耕♥起飛》LINE@掌握即時正確資訊。</p> <p>※以上機制實際依教育部當年度核定計畫為準。</p>
申請時間	115 / 10 / 1 ~ 10 / 20止。	<p>舊生：115 / 6 / 1 ~ 6 / 16。</p> <p>新生/轉學生：115 / 9 / 1 ~ 9 / 10。</p>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學年僅補助一次，採上學期申請收件，下學期扣抵學雜費。 2.若符合資格者，持申請表及證明文件至生活輔導組繳件申請，經教育部審核通過者，直接於下學期註冊繳費單扣減。 3.不得重複申領教育部就學優待減免或政府其他助學措施 (不含行政院定額減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若符合資格者，請於規定時間內持申請表及指定證件至生活輔導組申辦。 2.本助學金屬「附服務負擔」性質，需進行生活服務學習3個月(每月25~30小時)。 	
<p>※申請資格及繳交表件等相關訊息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及【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服務項目-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網頁查詢。</p>			

7.選課及抵免作業 - 選課篇

※本表時間採24小時制

選課作業	選課日程(起)	選課日程(迄)	說明
預選登記 (限在學生)	115 / 06 / 15 09:00	115 / 06 / 22 16:00	預選依各開課單位規劃辦理，預選資訊 (僅部分系所開放預選) 請參閱選課資訊網與各開課單位公告。
全人課程志願選填	115 / 08 / 27 09:00	115 / 08 / 31 12:00	1. 通識/大二體育/大二外國語文志願選填。 2. 僅適用於學士班學生。
網路初選	115 / 09 / 03 09:00	115 / 09 / 10 03:00	
校際選課	115 / 09 / 10 12:00	115 / 09 / 30 16:00(日) 21:00(進)	
網路加退選	115 / 09 / 14 09:00	115 / 09 / 21 03:00	
越部選課	115 / 09 / 22 09:00(日) 16:00(進)	115 / 09 / 24 16:00(日) 21:00(進)	
選課錯誤更正	115 / 09 / 21 12:00(日) 16:00(進)	115 / 09 / 30 16:00(日) 21:00(進)	
選課注意事項	<p>『學生選課須知』請至本校選課資訊網查閱下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課錯誤更正截止後，修習學分數未達最低標準者，即勒令休學。如休學年限已滿，即令退學處理。 選課完成務請確認選課清單，若未上網確認者，視為選課內容無異議，逾期不受理選課異動。(請於日、進上班時間洽辦) 		

7. 選課作業 - 全人教育課程篇

項目	適用對象	說明
<p>以英文證照申請免修大一英文</p> 	<p>大一新生學測英文成績未達頂標，但擁有符合本校免修大一英文標準之英文證照者。 (大一僑生、外籍生亦適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傳英文證照時間： 115 / 08 / 01 00 : 00 ~ 08 / 26 23 : 59。 逾期上傳者，喪失選填第二外語志願之選課機會。 審查通過名單公告時間： 115 / 08 / 18 13 : 00 公告於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
<p>大一國文及英文能力分班測驗 (僅學士班新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一國文：僑生、外籍生 大一英文：僑生、外籍生、天學學程、四技二專技優生及特殊選才等入學管道無大學學測英文成績者。 	<p>分班線上測驗時間： 115 / 08 / 01 (六) 08 : 00 ~ 08 / 16 (日) 23 : 59。</p>
<p>校外資訊證照登錄及驗證</p>	<p>自 107 學年度起，資訊基本學科學習能力列為本校校定畢業門檻，在學學生須通過資訊基本學科學習能力方能畢業。若已考取符合資訊基本能力認可標準之校外資訊類證照，請至『學生證照管理系統』登錄並完成驗證，即視為通過資訊能力。</p> <p>註：本校資訊學科學習能力之畢業條件所對應的校外資訊能力認可證照年限以「<u>學生入學年度的前三學年之後日期</u>」視為有效，以 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為例，其證照除了須符合通過標準外，<u>證照取得日期亦需在 112 年 08 月 01 日後</u>才算有效。</p>	
<p>相關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英文免修標準請參閱以英文證照申請免修英文說明。 資訊能力相關對應成績標準請見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基本素養培育與檢測實施辦法、通過標準」。 相關公告請至「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查閱。 	

7. 選課及抵免作業 - 抵免篇

申請對象

- 新生、轉學生
- 修讀學、碩士學位期間修讀碩、博士班課程
- 入學前修讀推廣教育學士、碩士學分班修讀

申請時間

- 依系所規定日程送繳抵免應備文件至系所辦公室，至遲應於開學第一週(115 / 09 / 21前)完成抵免作業，並以入學當年度一次為限，入學時未提出抵免，日後不得再次提出申請。

申請應備文件

- 請備齊「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學分班檢附「學分證明書正本」)，並填妥抵免申請單。
(抵免表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
- 持國外學歷者，應依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完成學歷驗證，始得申請學分抵免。

注意事項

- 抵免作業依據[輔仁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規則](#)辦理。
- 轉學生、重考生或重新申請入學之學生，經核准轉系、修讀輔系或雙主修，得再次申請抵免科目學分，但不得更改原抵免之科目學分，亦不得再申請提高編級。

8. 宿舍申請



- 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確認基本資料表正確無誤（必填寫「學生行動電話」欄位）

- 新生住宿申請：115年7月15日8:00～115年8月18日16:00 至【[輔仁大學宿舍服務資訊網](#)】完成住宿申請作業，逾時不候。
- 後補申請：115年8月26日8:00～16:00線上候補申請，逾時不候。
- 開學後候補，請洽各宿舍。

※ 宿舍其他相關訊息請至[宿舍服務中心](#)網頁查詢。

※ 宿舍床位由學校安排，並依輔仁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九條分配床位，遠道生若戶籍資料與原始資料不符，請檢附戶籍謄本（設籍1年以上），經審核通過，始可變更分配順位。

9. 學生兵役

適用對象

- 新生、轉學/系生、復學生及延修生（限男生；外籍生、沒有中華民國身分證的僑生及陸生免填寫）

申請時間及應備文件

- 申請時間：於115年8月1日至9月18日(五)。
- 申請方式：可親送或以掛號方式郵寄。
送件地址：日間部請寄送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輔仁大學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兵役業務承辦人收
進修部請寄送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進修部大樓2樓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兵役業務承辦人收
- 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兵役資料表」完成填寫及列印兵役資料表，並檢附以下文件：
 -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1.已服役者：退伍令或結訓證明
 - 2-2.免役者：免役證明
 - 2-3.尚未服役者:免附相關證明
- 請最晚於開學後一週內填妥並繳交，以利生活輔導組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等相關作業。

注意事項

- **學生兵役相關訊息刊登於**[學務處生輔組網頁](#)。
- 學校註冊及兵役業務作業期間，
 - 1.本校男生務必至『學生資訊平台』填妥兵役資料表中各欄位的資料，並上傳兵役現況之證明文件，以免喪失辦理緩徵、儘後召集權益。
 - 2.役男若收到兵役徵集令請持身分證及繳費證明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暫緩徵集用在學證明書。
 - 3.具有後備軍人之在學學生若收到點召、教召令，請至註冊組申請在學證明，至鄰近之後備指揮部註銷點召、教召令。

10. 健康檢查

適用對象

- 新生 (含境外生) 、當學年度轉學生。
(舊生尚未健檢者，請自行至其他醫療院所或醫務室門診完成檢查。)

辦理事項

- 健康檢查日期：115年 9 月 7 日 (一) 起至115年 9 月 13 日 (日) 止。
- 健康檢查地點：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簡稱輔醫)1F。
- 檢查費用/收費方式：900元整/現金、刷卡、apple & google pay
- 本校學生健康檢查採線上預約制，依網路預約日期，當日持「**國民身分證**」或「**健保卡**」到輔醫報到，不提供現場名額。
- 依本校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3條，可接受入學前6個月內之體檢報告，相關說明請至衛保組網頁。
- 未參加學校舉辦之健康檢查者，逕至各醫療院所進行檢查，並請於115年 10 月 17 日前將健檢報告與學生健康資料卡(醫務室網頁下載) 繳至衛生保健組 (國璽樓1樓MD134)

相關資訊

- 學生健康檢查相關資訊請至[醫務室-學生健康檢查](#)網頁查閱。

11. 學生保險

適用對象

- 全校學生(含休學生)均須繳交，繳費單內均含團體保險費。
- 雙聯制學生只需繳納學生團體保險費者，繳費後請持收據至生輔組完成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作業。

不參加團體保險者

- 依教育部規定，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教育部不予補助，且需簽署切結書。
故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請持繳費證明及切結書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表件下載-學生團體保險](#) 網頁下載)，於開學後2週內 (即 115 年 9 月 30 日前) 至生輔組辦理退保。
- 未於期限內申請者，恕不辦理。若於未投保期間發生事故時，所有相關事宜應自行負責。

相關資訊

※本校團體保險作業規定及保險相關條款等資訊，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業務項目-學生團體保險](#)】網頁查詢。

12.實驗室教育訓練

適用對象：各實驗室及實習場所之新進人員，含研究助理、研究生及專題生等均應全程參與。

安全衛生 教育訓練

適用系所：

應用美術學系、生技醫藥博士學位學程、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醫學系、臨床心理學系、公共衛生學系、護理學系、應用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化學系、物理學系、生命科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食品營養博士學位學程、食品科學系、營養科學系、餐旅管理學系、織品服裝學系等

生物安全 教育訓練

適用系所：

生技醫藥博士學位學程、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醫學系、公共衛生學系、化學系、生命科學系、食品營養博士學位學程、食品科學系、營養科學系等

相關資訊

各類教育訓練場次資訊，請至[環境保護安全衛生中心](#)網頁查詢；

錯過教育訓練者，請逕洽環安衛中心 2905-3021、3963。

13-1. 聯絡資訊

承辦單位	承辦項目	聯繫電話	補充資訊
總務處 出納組	學雜費 / 學分費 (含語言實習費) / 退費	(日) : 2905-2618、2405、2367 (進) : 2905-2248	<p>「輔仁學務LINE@服務網」</p> <p>整合校內學務相關單位 (特殊教育學生資源中心、僑陸組、職輔組) 之重要業務，提供同學第一手學務資訊。</p>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學生團體保險 / 基本資料確認	(日) : 2905-3100 (進) : 2905-2979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日) : 2905-3747 (進) : 2905-2979	
	就學優待減免	(日) : 2905-3173 (進) : 2905-3890	
	就學貸款	(日) : 2905-2231 (進) : 2905-2247	
	學生兵役	(日) : 2905-3031 (進) : 2905-2979	
	共同助學金 / 生活助學金	(日) : 2905-3101 (進) : 2905-2246	
	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	2905-2270	
學生事務處	起飛學生輔導獎勵	2905-3803、3865	
學生事務處 特殊教育學生資源中心	特殊教育學生輔導	2905-3148	
學生事務處 僑生及陸生輔導組	僑生 / 陸生 / 派外子女 / 海外蒙藏生報到	2905-3125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組	UCAN共通職能檢測	2905-2064	
軍訓室	軍訓免修作業	(日) : 2905-2885 (進) : 2905-2801	

13-2. 聯絡資訊(續)

承辦單位	承辦項目	聯繫電話	補充資訊
教務處 註冊組	學籍、註冊狀況確認	(日) : 2905-3042 (進) : 2905-2298	相關規定請參閱 教務法規
	新生繳交學歷證件 / 學生證		
	休學 / 保留入學		
	學分抵免		
教務處 課務組	選課作業 (選課系統)	(日) : 2905-3097 (進) : 2905-2285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全人教育課程 / 大一國英文能力分班 / 英文免修 / 資訊能力認證	2905-3120、3121、3122、3128	
醫務室 衛生保健組	健康檢查	2905-6705	
環安衛中心	實驗室教育訓練	2905-3021、3963	
國際及兩岸教育處 國際學生中心	外國籍學生報到	2905-2944	
宿舍服務中心	宿舍申請	2905-5265、5269	
學系所聯繫方式請參閱各學系所網頁資訊： 教學單位一覽表			